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2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发布的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《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0月23日